

证券代码：834025 证券简称：赛思信安 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份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游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6 人。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、审议《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

公司因业务拓展需要，拟向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申请借款 8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一年，利率 7.50%。公司股东周游、

刘庆良、黄成、张莉、谢铭、赵立涛为该笔借款提供信用担保（具体借款情况以最终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由于本议案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董事会无须审议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周游为公司董事长，刘庆良、黄成、谢铭为公司董事，均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，构成关联交易。故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

同意于 2017 年 2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6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决议。

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 月 17 日